

國立中興大學台灣與跨文化研究國際博士學位學程 徵才延長公告

一、徵聘師資：助理教授級以上外籍教師 1 名

二、資格：

1. 聘任前獲得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各大學博士學位者，或具有教育部頒發之助理教授以上證書。
2. 外籍教師能以英語授課者。
3. 具有下列專長之一者：跨文化研究、比較文學、環境人文、文化地理學、原住民研究、民族誌、華語語系研究、流行文化與媒體。

三、擬起聘時間：民國 112 年 8 月 1 日起。

四、需繳交應徵資料：【下列 1-8 項請逐頁於每份文件右下角空白處簽全名或押章】

1. 表 1「新聘教師送校教評會審查應繳證件清單」(請逐項勾選確認)。
2. 表 2-1「新聘教師申請書」。
 - (1) [擬授課科目]請依據本學程官網「課程資訊--課程規劃--"課程簡述(英文版)-110 年"」(<https://reurl.cc/D3re2R>)中所列科目填寫每學期各三門，共一學年(授課科目不能重複)。
 - (2) 並檢附(1)所填寫六門中任三門科目之「教學大綱」電子檔。
「F3-44 教學大綱」下載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RX31Wn>。
3. 表 3-1「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」(表內所列著作須經審核且符合本校「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」規定)。
 - (1) **代表著作：期限為五年內**(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以後)，代表著作若為博士論文則不受年限限制。
 - (2) 參考著作：不限年限。
4. 教育部頒發教師證書(影本)一份。(如無，得免附)。
5. 大學及研究所學歷證件(影本)各一份。
*如係外國學歷(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)：
 - (1)須經中華民國駐外使館認證證明。(未附認證證明者，雖經校教評會先行審查完成，惟仍需於三個月內補提認證證明，才能報部送審。如具有擬聘等級之合格教師證書者免附駐外使館認證證明)。
 - (2)以英文以外之其他外文撰寫者，請附英文版本。
6. 經歷證件(影本)一份。(服務證明等，如係外國經歷且以英文以外之其他外文撰寫者，請附英文版本)。
***凡列於表 2-1「新聘教師申請書」內之經歷，皆須附證明文件。**
7. 護照(影本)一份。
8.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一份。
9. 著作(含代表著作、參考著作)。(申請人所送著作須符合本校「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」規定(詳見本校人事室網頁/人事法規/教研人員/聘任升等改聘，網址：<http://person.nchu.edu.tw/regulations.php>)。
 - (1) 如為具有審查制度之出版，請附設置五人以上組成編輯委員會證明(例如委員

名單)及匿名審查證明(例如審查意見)。

(2) 代表著作若為合著者，必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。若為通訊作者，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若為數人合著者，應以書面說明本人參與部分，並檢附由合著者簽章之「[合著人證明](#)」。

五、上列 1~8 項表格雲端下載連結(<https://reurl.cc/R0oNRZ>)：各項申請資料務必以**電腦繕打**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務必依填表說明規定填寫，並於寄出前仔細核對應檢附之資料及證明。
2. 相關表格及填表說明亦可於本校人事室網頁下載：
<http://person.nchu.edu.tw/download.php>
國立中興大學台灣與跨文化研究國際博士學位學程網站：
<https://transculture.nchu.edu.tw/index.php>
3. 初審合格者，將視需要另行通知安排面試，**未通過初審者，恕不通知**。
4. 意者請於 **111 年 11 月 6 日(含)前**將相關電子檔案(四、需繳交應徵資料第 1 至 3 項 word 檔、第 1 至 8 項合併為「個人資料」(含簽名或蓋章)PDF 檔，第 9 項合併為「著作」PDF 檔)寄送至本學程電子信箱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【信件主旨請註明應徵者姓名及「應徵跨文化博士學程外籍專任教師」字樣。】

▶ 聯絡電話：04-22840671、04-22875723 (分機 13) 黃小姐

▶ e-mail: transculture@dragon.nchu.edu.tw